

伙伴关系、打造新时代更紧密中巴命运共同体。

与中巴之间的关系相比，譬如中俄是“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确实也是比较紧密的一种外交关系，且“战略协作”这种提法在中国的邦交国中，唯有与俄罗斯是如此关系。但中俄之间的战机交流，从始至终，还都是苏联或者俄罗斯装备输送到中国，还几乎没有中国“反哺”的例子。回看历史，中国人民空军的建军，空军的装备从维修到生产，再到设计制造之能力，最初都与当年的苏联有关。譬如人民空军建军之初，中国人民志愿空军得到的第一批喷气式战机装备米格-15，就来自苏联“老大哥”。到中苏关系恶化，中国一度没有引进先进战机的渠道。在改革开放之初，中国曾经寻求与美国和其他北约国家合作，升级自己的歼-7战机。这款脱胎于苏联米格-21的经典战机，在20世纪80年代曾计划与美国公司合作进行现代化改装。但最终也没有完成。反倒是20世纪80年代末从美国引进了F-16的巴基斯坦，也积极与中国合作，最终以歼-7为蓝本，由1988年的“超-7”（Super-7）计划发端，直至中巴联合研制成功“枭龙”战机。

“枭龙”成为中巴合作的典范，甚至在其研发的后期，吸引了俄罗斯的米格公司。米格公司拿出了米格-33飞机的技术资料——尽管米格-33这一脱胎于米格-29的轻型战机没有最终成型，但“枭龙”却吸收了米格-33的一些特点，特别是采用了克里莫夫RD-93型涡扇发动机。而“枭龙”的航电、雷达等系统则采用投标竞争的方式，包括



上图：中国出口巴基斯坦歼-10CE战斗机。

法国、英国、意大利的一些公司都来竞标。最终服役巴基斯坦空军的“枭龙”，经历了多次实战的考验。2017年6月，新华社曾经报道称，“枭龙”首次经受实战考验——“巴基斯坦空军一架JF-17战斗机在俾路支省境内击落一架可能正在进行侦察任务的无人机。这架‘枭龙’战斗机发射了一枚霹雳-5E（PL-5E）导弹将目标击落。”而据巴基斯坦《黎明报》当时的报道称，PL-5E导弹是PL-5系列导弹的改进型号，因为该型导弹重量较轻，成为JF-17战斗机的主用格斗导弹，该导弹也是解放军歼轰-7“飞豹”的主要自卫空空导弹，性能与美国AIM-9M“响尾蛇”导弹相近。

从中巴之间歼-7战机为基础的合作就能看出，中巴军事技术合作背后，有中俄技术交流的背景，也有巴基斯坦与美国技术交流的背景。还有20世纪80年代中国和西方技术交流的背景。这三支技术交流背景的路径，使得“枭龙”在主要“血统”不变的情况下，拥有了不少成熟先进技术支撑。而将欧美俄罗斯

和中国技术整合为一体的能力，也锻炼的“枭龙”的主要设计、制造方中航工业集团公司和其旗下的成都飞机工业集团。2017年3月23日，也就是那一年的“巴基斯坦日”，中巴联合研制的“枭龙”飞机总设计师杨伟在伊斯兰堡总统府接受时任巴基斯坦总统马姆努恩·侯赛因授予的“卓越之星”国家荣誉奖章。2001年被任命为“枭龙”总师的杨伟，日后又成为国产四代战机歼-20的总设计师。从人才脱颖而出的角度分析，“枭龙”这一中巴合作项目也同样作用突出。

在中巴联合研制的“枭龙”基本型号定型之后，又逐步衍生出巴方改进型——经过现代化改装的JF-17“雷电”、双座型、受油型等。从中不难看出，巴基斯坦方面并不仅仅将“枭龙”看作是F-16的一种补充款，而是当做自己的半个“亲儿子”，希望打造其本国的主力战机。2015年巴黎航展，负责JF-17“雷电”外销的巴基斯坦空军准将哈立德·马哈茂德表示，这款战机已经有了第一个亚洲潜在买家。后来证实，这